

第十五章 电子商务法

【考情分析】

本章考试难度不大，重点关注涉及电子商务经营者、电子商务合同一般法律规则、电子支付等内容；预计分值 3 分左右。

【教材变化】

本章变化比较大，原先的三节拆分为七节。

1. 新增：电子商务法基本原则的概念
2. 调整：电子商务的特征、电子商务经营者的义务、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的义务、自动信息系统、快递物流提供者的义务、电子签名



第一节 电子商务法基础

一、电子商务法的概念（了解）

1. 电子商务，是指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销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的经营活动。
2. 开展电子商务活动需要有两个要素，一是电子技术，二是商务活动。
3. 电子商务本质是一种商务活动，与传统商务的不同之处在于利用了现代通信技术。
4. 电子商务法的特征：国际性、技术性、开放性、复合性

二、电子商务法的基本原则（了解）

1. 鼓励创新原则
2. 线上线下一致原则
3. 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原则
4. 规范监管原则
5. 协同治理原则

第二节 电子商务经营者

电子商务经营者（亦称电商主体），是指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从事销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经营活动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

一、电子商务经营者的种类（★）

1.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

是指在电子商务中为交易双方或者多方提供网络经营场所、交易撮合、信息发布等服务，供交易双方或者多方独立开展交易活动的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

2. 平台内经营者

是指通过电子商务平台销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的电子商务经营者。

3. 自建网站经营者（其他电商经营者）

自己搭建网站，然后在自建网站上销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

“微商”不属于平台内经营者，而属于通过网络服务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经营者

二、电子商务经营者的市场准入和登记（★）

1. 电子商务经营者的准入

（1）一般经营事项：无须许可，通过登记制度获得市场主体资格即可；

（2）对经营性活动依法需要取得行政许可的，应当依法取得行政许可，如生产食品、出版书籍等事项，电子商务经营者不仅需要完成市场登记，还需要获得行政许可才可以从事相关经营活动。

（3）对于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我国目前实行**备案制度**。

2. 电子商务经营者登记

（1）电子商务经营者登记的性质

电子商务经营者登记，是指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按照一定的法定程序向主管机关申请登记，主管机关经审核后确认其市场主体资格的行为。

（2）电子商务经营者登记的必要性

①被虚化的市场经过登记而实化；

②虚拟的市场更依赖登记的信息；

③虚拟市场的交易安全更需要登记程序的保障；

④电子商务经营者登记是政府落实行政监督、税收监督等行政职能的基础。

3. 电子商务经营者的义务【2024年新增】

电子商务经营者应该遵守行政许可、税务登记、纳税申报、安全保障、环境保护、信息公示等义务。

（1）**行政许可**的情形一般包括：

①从事药品批发零售的行政许可。

②从事食品销售的行政许可。

（2）**安全保障**的具体内容包括：

①安全商品和安全服务提供义务。

②危险防范义务。

③危险排除义务。

④止损协助义务。

（3）电子商务经营者不仅需要按照信息公示制度的要求，通过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在规定的期限内**报送年度报告**，对依法需要公示的信息在一定时间内予以**公示**。

信息公示注意：①公示的位置：必须在首页显著位置公示。②公示的方式：可以公示具体信息，也可以公示具体信息的链接标识。③公示的期限：持续进行公示。

（4）电子商务经营信息公示的类型有：

①初始经营信息的持续公示。

②变更经营信息的更新公示。

③自行终止经营的提前公示。

第三节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

电子商务平台，是指通过信息网络技术方式为买卖双方撮合、达成交易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信息平台。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的特点：

①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的第三方性；

②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提供服务的促进交易性；

③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主体形态的非自然人性；

④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身份的多重性；

⑤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与平台内经营者共生性；

⑥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私主体性与管理性。

一、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的义务（★）

1. 对平台内经营者的核验、登记义务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应当核实平台内经营者身份，配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税务部门办理平台内经营者的工商登记以及税务登记。

2. 维护网络安全的义务

电商平台应当采取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保证其网络安全，防范网络违法犯罪活动，并应当制定网络安全事件应急预案；在发生网络安全事件时，应当立即启动应急预案，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3. 对交易信息的保存以及交易规则的公示义务

对平台交易信息应予以记录、保存，并且保存时间不少于3年。

4. 确保平台公平交易的义务

电商平台有义务确保平台内的公平交易，以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5. 保护知识产权的义务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应当及时转送侵权通知及声明，并采取相关必要措施。

二、电子商务平台的经营者的责任（★）

1.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平台内经营者销售的商品或者提供的服务不符合保障人身、财产安全的要求，或者有其他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行为，未采取必要措施的，依法与该平台内经营者承担连带责任。

2. 对关系消费者生命健康的商品或者服务，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对平台内经营者的资质资格未尽到审核义务，或者对消费者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造成消费者损害的，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例题-单选题】下列关于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的义务和责任的表述，正确的是（ ）。

- A.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知道平台内经营者销售的商品不符合保障人身、财产安全的要求，未采取必要措施的，依法与该平台内经营者承担连带责任
- B. 对关系消费者生命健康的商品，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对平台内经营者资质资格未尽到审核义务，造成消费者损害的，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 C.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作为第三方平台经营者，不直接参与商务交易，所以不负有安全保障义务
- D.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不具有信息记录、保存义务

答案：A

解析：本题考核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的义务和责任。对关系消费者生命健康的商品，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对平台内经营者资质资格未尽到审核义务，造成消费者损害的，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所以选项B错误。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负有安全保障义务，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负有信息记录、保存义务。所以选项C、D错误。

第四节 电子商务合同

一、电子商务合同的概念（★）

1. 概念

电子商务合同，是指双方或者多方当事人之间通过电子信息网络以电子的形式达成的设立、变更、终止财产性民事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

2. 电子商务合同的特征

- ①电子合同是一种民事法律行为。
- ②交易主体的虚拟和广泛。
- ③合同订立方式的技术化、标准化。
- ④合同订立方式的电子化。
- ⑤合同中的意思表示电子化。

二、电子商务合同的订立和成立（★）

1. 要约承诺

合同订立中数据电文的处理

- (1) 数据电文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发件人发送：

- ①经发件人**授权发送**的；
- ②发件人的信息系统**自动发送**的；
- ③收件人按照发件人认可的方法对数据电文进行**验证后结果相符**的。

当事人对前述规定的事项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当事人约定数据电文需要确认收讫的，应当确认收讫。发件人收到收件人的收讫确认时，数据电文视为已经收到。

(3) 数据电文进入发件人控制之外的某个信息系统的时间，视为该数据电文的发送时间。收件人指定特定系统接收数据电文的，数据电文进入该特定系统的时间，视为该数据电文的接收时间；未指定特定系统的，数据电文进入收件人的任何系统的首次时间，视为该数据电文的接收时间。当事人对数据电文的发送时间、接收时间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4) 发件人的主营业地为数据电文的发送地点，收件人的主营业地为数据电文的接收地点。没有主营业地的，其经常居住地为发送或者接收地点。当事人对数据电文的发送地点、接收地点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 自动信息系统的法律效力和行为能力推定。

自动信息系统，是指不需要人的审查或者操作，而能够**独立**地发出、接收、处理数据电文，以及部分或者全部地履行的计算机程序、电子手段或者其他自动化手段的系统。

电子商务当事人使用自动信息系统订立或者履行合同的行为对使用该系统的当事人具有法律效力。

3. 电子合同主体的确认。

电子合同的主体是数据电文的发出者及其代理人；使用电子自动信息系统发出数据电文的，电子合同的主体是发出者。

4. 电子商务经营者订立合同时的义务

- (1) 告知及保障阅读下载的义务。
- (2) 保证更正输入错误的义务。

5. 电子商务合同成立

电子商务经营者发布的商品或者服务信息符合要约条件的，用户选择该商品或者服务并**提交订单成功，合同成立**。

三、电子商务合同的履行 (★)

1. 合同标的的交付时间和方式

- (1) 合同标的为**交付商品**并采用**快递物流**方式交付的，收货人**签收**时间为交付时间。
- (2) 合同标的为**提供服务**的，生成的电子凭证或者实物凭证中**载明的时间**为交付时间；前述凭证**没有**载明时间或者载明时间与实际提供服务时间不一致的，**实际**提供服务的时间为交付时间。
- (3) 合同标的为采用**在线传输方式**交付的，合同标的进入对方当事人指定的**特定系统**并且能够**检索识别**的时间为交付时间。

2. 快递物流提供者的义务

- (1) 依法提供快递物流服务义务。
- (2) 公示服务承诺事项义务。
- (3) 提示查验义务。
- (4) 征求收货人同意的义务。
- (5) 提供绿色快递物流包装义务。
- (6) 代收货款服务。